

评标报告

广州华星第 8.6 代氧化物半导体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施工总承包 C 标段（第二次招标）（项目编号：JG2021-12256）评标报告

一、招标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广州华星第 8.6 代氧化物半导体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施工总承包 C 标段（第二次招标）

2. 招标内容：本工程总承包 C 标段建设范围主要为 15 号建筑研发办公楼、24 号建筑门卫 3、25 号建筑门卫 4、15A 号建筑连廊及室外工程等，总建筑面积约 63937.08 平方米。总造价约 31800 万元。

2.1 全部、安全地完成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子项的以下工程：（具体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包定义文件及施工图纸为准）。

（1）建筑工程：除研发楼地上室内精装修区域以及外幕墙之外所有栋号及构筑物的建筑工程；

（2）桩基工程：接桩、截桩、工程桩检测并出具正式检测报告等。如桩基检测后，存在不合格桩，补桩及其相关工作均在本包范围内；

（3）桩芯混凝土灌注（含钢筋笼、清桩芯土等）；

（4）基础、室外构筑物（包括 15A 连廊、事故应急雨水收集池 3）；

（5）主体结构工程（包括连廊）；

（6）室内外的墙体砌筑及抹灰、室外台阶坡道散水的砌筑及装修工程（研发楼除外）、研发楼顶层非绿化屋面机房、楼梯间等室外台阶（以室外门为界）、出屋面的所有建筑结构工程（包括外墙涂料及涂料墙体上的室外钢梯和雨水管、外门窗、防雨百叶的材料、五金配件、以及上述范围内产品的制作、加工、安装、涂装、检测以及施工过程中及完毕时的维护等相

关工作)；

(7) 砌筑抹灰、防水工程、保温工程、设备基础(不包括围堰)等；

(8) 总包一般给排水工程包含给排水预埋管工程、屋面雨水管道系统等。其它一般给排水工程另行发包，不在此包工作范围；

(9) 暖通专业预埋工程，风管、水管墙洞、屋面防雨小屋(狗屋)、设备基础等；

(10) 通风和空调系统中的单根风管、单根水管管道，在穿越防火隔墙、楼板和防火墙处的孔隙应采用防火封堵材料封堵，由本包负责完成；

(11) 室外工程(包括室外道路、给排水、电力通信等设施)，包详细描述详见包定义下册。

2.2 招标范围：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5 号建筑研发办公楼、24 号建筑门卫 3、25 号建筑门卫 4、15A 号建筑连廊及室外工程等施工和保修工作。(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等为准)

3. 招标单位：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 最高投标限价：311,681,729.09 元

6.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二、发布公告、补充公告、澄清修改、答疑情况




本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2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发布招标公告。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发布招标答疑。

三、递交投标文件和开标情况

至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 年 9 月 23 日 14:30 时止，共有 7 家单位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名单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

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开标记录表》。

四、评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全部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成员：
，评标组长：。

五、评标情况

（一）资格审查情况

经评审，共有 7 个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详见：《资格审查报告》及相关附表。

（二）详细评审情况（通过制）

经评审，共有 7 个投标人通过技术标详细评审。详见：《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技术标定性评审表》。

经评审，共有 7 个投标人通过经济标详细评审。详见：《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算术复核-XML 清单格式记录表》。

（三）评标结果

经评审，评标委员会推荐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六、评标过程中澄清、说明、补正及招标人评标过程监督事项纪要（如有）：无。

七、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情况（如有）：无。

评标报告附件：

《资格审查记录表》
《资格审查汇总表》
《资格审查报告》
《技术标有效性评审记录表》
《技术标有效性评审汇总表》
《技术标定性评审表》
《经济标有效性评审记录表》
《经济标有效性评审汇总表》
《算术复核-XML 清单格式记录表》
《入围单位记录表》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2021 年 9 月 24 日